

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航航行宝
交易代码	0041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8,567,620.27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采取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利用短期市场机会的灵活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组合增值。</p> <p>1、资产配置策略 基金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政策形势、信用状况、利率走势、资金供求变化等，以及各投资品种的市场规模、交易活跃程度、相对收益、信用等级、平均到期期限等重要指标的综合判断，并结合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风险收益、估值水平特征，决定基金资产在债券、银行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适时进行动态调整。</p> <p>2、个券选择策略 在考虑安全性因素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将积极发掘价格被低估的且符合流动性要求的适合投资的品种。通过分析各个具体金融产品的剩余期限与</p>

	<p>收益率的配比状况、信用等级状况、流动性指标等因素进行证券选择,选择风险收益配比最合理的证券作为投资对象。</p> <p>3、利用短期市场机会的灵活策略</p> <p>由于市场分割、信息不对称、发行人信用等级意外变化等情况会造成短期内市场失衡;新股、新债发行以及年末效应等因素会使市场资金供求发生短时的失衡。这种失衡将带来一定市场机会。通过分析短期市场机会发生的动因,研究其中的规律,据此调整组合配置,改进操作方法,积极利用市场机会获得超额收益。</p> <p>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等因素,主要从资产池信用状况、违约相关性和损失比例、证券的信用增强方式、利差补偿程度等方面对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与收益状况进行评估,确定资产合理配置比例,在保证资产安全性的前提条件下,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p> <p>5、回购策略</p> <p>根据回购市场利率走势变化情况,在回购利率较低时,本基金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利用正回购操作循环融入资金进行债券投资,提高基金收益水平。</p> <p>另一方面,本基金将把握资金供求的瞬时效应,积极捕捉收益率峰值的短线机会。在回购利率突增的情况下,本基金可通过逆回购的方式融出资金以分享短期资金拆借利率陡升的投资机会。</p> <p>6、现金流管理策略</p> <p>出于较高的流动性要求,本基金将根据对市场资金面分析以及对申购赎回变化的动态预测,通过回购的滚动操作和债券品种的期限结构搭配,动态调整并有效分配基金的现金流,在保持充分流动性的基础上争取较高收益。</p> <p>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p>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4月1日—2021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07,004.64
2. 本期利润	1,707,004.64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8,567,620.27

①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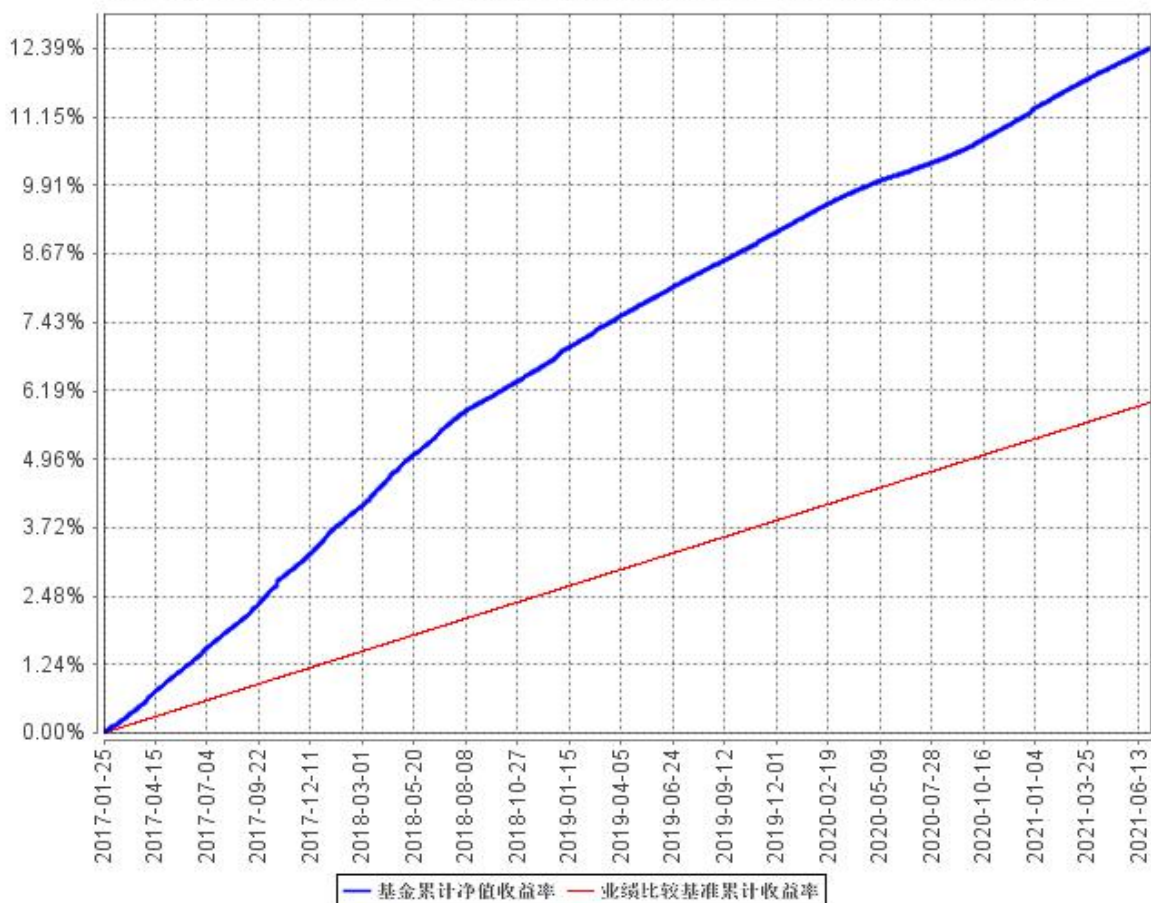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695%	0.0006%	0.3366%	0.0000%	0.1329%	0.0006%
过去六个月	0.9948%	0.0007%	0.6695%	0.0000%	0.3253%	0.0007%
过去一年	1.9877%	0.0015%	1.3500%	0.0000%	0.6377%	0.0015%
过去三年	6.5758%	0.0020%	4.0537%	0.0000%	2.5221%	0.002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3950%	0.0036%	5.9844%	0.0000%	6.4106%	0.003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茅勇峰	基金经理	2018年6月15日	-	3	硕士研究生。曾供职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稽核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岗、金融市场部投资分析岗、金融市场部副经理兼投资经理岗。2017年8月至今，

					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	--	--	--	--	------------------------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发生同日反向交易 3 次，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同日反向交易均为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二季度，国内经济总体延续温和复苏的态势，生产端呈现平稳复苏格局，需求端延续修复趋势但结构仍不均衡。工业生产呈现较强韧性，环比增速相对平稳，保持较为稳定的复苏趋

势。投资总体延续修复趋势，但结构分化仍较为明显，地产依旧保持较强的韧性，基建投资修复动力不足，制造业投资修复速度加快；疫情对消费的影响依然存在，虽然修复有边际改善的迹象，但修复速度依然偏慢；出口出现边际走弱的迹象，但依然保持较高的韧性。PPI 大幅走高，CPI 仍在相对低位，通胀未给货币政策带来制约。央行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市场流动性总体处于偏宽松状态，货币市场利率围绕政策利率波动，但波动性较一季度出现了显著降低。二季度，在流动性总体宽松背景下，虽然通胀、美联储收紧预期等因素给债券市场带来了扰动，但债券市场整体走势偏强，收益率呈现震荡小幅下行的走势，信用利差也呈现收窄的格局。二季度，本基金继续坚持把风险防范放在第一位，以高评级有托管资格银行的同业存单为主要配置标的，并积极参与逆回购交易，尽可能增厚本基金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69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318,081,379.16	77.80
	其中：债券	318,081,379.16	77.80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616,794.92	18.7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655,213.10	3.34
4	其他资产	511,714.60	0.13
5	合计	408,865,101.78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0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 20% 的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6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6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存在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41.6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9.5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4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2.4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33.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95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存在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00,303.18	2.4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983,591.81	4.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83,591.81	4.8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88,097,484.17	70.51
8	其他	-	-
9	合计	318,081,379.16	77.8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10063	21 兴业银行 CD063	500,000	49,562,317.73	12.13
2	112009466	20 浦发银行 CD466	300,000	29,943,663.53	7.33
3	112009297	20 浦发银行 CD297	200,000	19,954,879.77	4.88
4	112015357	20 民生银行 CD357	200,000	19,928,470.26	4.88
5	112106033	21 交通银行 CD033	200,000	19,805,810.19	4.85
6	112180152	21 徽商银行 CD046	200,000	19,799,013.73	4.85
7	200010	20 付息国债 10	100,000	10,000,303.18	2.45
8	200406	20 农发 06	100,000	10,000,213.97	2.45
9	2103664	21 进出 664	100,000	9,983,377.84	2.44
10	112014114	20 江苏银行 CD114	100,000	9,981,725.97	2.44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525%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5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73%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5%。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21 兴业银行 CD063（代码：112110063）

2021 年 1 月 15 日，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定，对兴业银行为永煤控股提供中介服务过程中，未对永煤控股独立性开展进一步核查并在尽职调查报告中体现，未能充分保证尽职调查质量；未对永煤控股受限货币资金异常情况保持足够的职业怀疑，未开展进一步核查；永煤控股 DFI 项目尽职调查工作底稿不完整，尽职调查工作开展不规范，予以通报批评，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

2020 年 11 月 19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嫌违反法律法规被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监管启动自律调查。

2020 年 9 月 4 日，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发现，其为无证机构提供转接清算服务，且未落实交易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可追溯性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的规定；为支付机构超范围（超业务、超地域）经营提供支付服务，且未落实交易信息真实性、

完整性、可追溯性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违规连通上、下游支付机构，提供转接清算服务，且未落实交易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可追溯性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违反银行卡收单外包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0,875,088.15 元，并处 13,824,431.23 元罚款。

2020 年 8 月 31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发现，同业投资用途不合规、授信管理不尽职、采用不正当手段吸收存款、理财资金间接投资本行信贷资产收益权、非洁净转让信贷资产、违规接受地方财政部门担保，没收违法所得 6,361,807.97 元，并合计处以罚款 15,961,807.97 元。

20 浦发银行 CD466（代码：112009466）、20 浦发银行 CD297（代码：112009297）

2021 年 4 月 23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未按规定开展代销业务，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760 万元。

2020 年 11 月 26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违反公正、公平、诚信原则，违规开展外汇市场交易；违反银行交易记录管理规定，罚款 140 万元。

2020 年 8 月 10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未按专营部门制规定开展同业业务、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延迟支付同业投资资金吸收存款、为银行理财资金投向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违规提供担保、未按规定进行贷款资金支付管理与控制、个人消费贷款贷后管理不尽职、通过票据转贴现业务调节信贷规模、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保证金来源审核不尽职、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贴现业务、委托贷款资金来源审查不尽职、未按权限和程序办理委托贷款业务、未按权限和程序办理非融资性保函业务，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2100 万元。

20 民生银行 CD357（代码：112015357）

2020 年 11 月 26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对民生银行违反规定办理售汇业务等，没收违法所得 1910822.20 元人民币，并处 80 万元人民币罚款，给予警告。

2020 年 7 月 14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民生银行违反宏观调控政策，违规为房地产企业缴纳土地出让金提供融资、为“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违规为土地储备中心提供融资、违规为地方政府提供融资，接受地方政府担保或承诺、多名股东在已派出董事的情况下，以推荐代替提名方式推举独立董事及监事、多名股东在股权质押超比例的情况下违规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派出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也未受限、股东持股份额发生重大变化未向

监管部门报告、多名拟任高管人员及董事未经核准即履职、关联交易不合规、理财产品风险信息披露不合规、年报信息披露不真实、贷款资金被挪用，虚增贷款、以贷转存，虚增存款、贸易背景审查不尽职、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违规转让正常类信贷资产、违规转让不良资产、同业投资他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审查不到位，接受对方机构违规担保，少计风险加权资产、同业投资未穿透底层资产计提资本拨备，少计风险加权资产、同业存放业务期限超过一年、违规开展票据转贴现交易、个别理财产品管理费长期未入账、理财业务风险隔离不充分、违规向非高净值客户销售投向股权类资产的理财产品、非标准化资产纳入标准化资产统计，实际非标债权资产比例超监管要求、违规出具补充协议及与事实不符的投资说明、以代销名义变相向本行授信客户融资，并承担兜底风险、向不符合条件的借款人办理收益权转让再融资业务、代理福费廷业务违规承担风险，会计处理不规范、迟报瞒报多起案件（风险）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没收违法所得 296.47 万元，罚款 10,486.47 万元，罚没合计 10,782.94 万元。

21 徽商银行 CD046（代码：112180152）

2020 年 11 月 20 日，安徽银保监局对徽商银行同业业务投资不审慎、理财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落实统一授信管理要求，罚款 175 万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安徽银保监局对徽商银行审查发现，同业业务专营部门管理不到位；信贷资产非真实转让；同业投资严重不审慎；同业投资风险分类不实，处以 290 万元罚款。

2020 年 8 月 7 日，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对徽商银行备案类账户开立未及时备案；个人银行账户开立未备案；经收预算收入未在规定账户核算，转入“待结算财政款项”以外其他科目或账户核算；违反安全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开展客户身份识别，警告，并处罚款 49.5 万元。

20 江苏银行 CD114（代码：112014114）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贷款资金用途管控不严、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理财投资和同业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未严格比照自营贷款管理、个人理财资金对接项目资本金、理财业务未与自营业务相分离、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余额超监管比例要求，罚款人民币 240 万元。

本基金投资 21 兴业银行 CD063、20 浦发银行 CD466、20 浦发银行 CD297、20 民生银行 CD357、21 徽商银行 CD046、20 江苏银行 CD114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除 21 兴业银行 CD063、20 浦发银行 CD466、20 浦发银行 CD297、20 民生银行 CD357、21 徽商银行 CD046、20 江苏银行 CD114 外，投资的前十大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446,414.60
4	应收申购款	65,300.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511,714.60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1,857,462.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2,827,661.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6,117,504.04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8,567,620.2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1年4月29日	50,000,000.00	50,000,000.00	-
2	申购	2021年6月17日	50,000,000.00	50,000,000.00	-
3	赎回	2021年5月26日	30,000,000.00	-30,000,000.00	-
4	赎回	2021年5月28日	20,000,000.00	-20,000,000.00	-
5	赎回	2021年6月22日	10,000,000.00	-10,000,000.00	-
6	红利再投	-	951,110.76	-	-
合计			160,951,110.76	160,000,000.00	

根据《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不收取交易基金的费用。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401-20210630	181,029,763.59	100,951,110.76	60,000,000.00	221,980,874.35	54.33%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当单一持有人持有份额超 20%时，将面临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对基金规模的稳定性带来隐患，可能的赎回将可能引发产品的流动性风险。本管理人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尽量了解申赎意向，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提前做好投资计划，有效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平对待投资者，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完全、独立的投资决策权，不受特定投资者的影响。</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文件
- 9.1.2 《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9.1.3 《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9.1.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9.1.5 报告期内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在规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1.6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78、80 号 11 层 1101 内 1105 室

9.3 查阅方式

- 9.3.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 9.3.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www.avicfund.cn
- 9.3.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400-666-2186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0 日